



## 应征入伍学生申请保留学籍审批表

姓 名		性 别		学 号	
学 院			专业班级		
相关规定	<p>① 学生应征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（含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）可保留学籍至退出现役后2年内，如不按期回校办理复学手续，一切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。</p> <p>② 应征入伍学生须在退役后持入伍通知书、退出现役通知书及其他材料原件回校办理复学手续，复学的学生依其选修课程的情况编入原专业相应年级学习，若原专业发生调整、合并、停招等情况，学生须服从学校专业调整 and 教学安排。</p> <p>③ 学籍异动学生，相关教学管理制度及收费标准按学籍异动后所在年级执行，本科学生学士学位授予条件按毕业当年学士学位授予实施细则执行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学生本人知晓并愿意遵守以上管理规定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生签字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</p>				
武装工作部 审批意见	签字：_____ 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				
素质教师 审批意见	签字：_____ 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	学院 党总支书记 审批意见	签字：_____ 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		
学籍学位管理科 审批意见	报送时间：____年__月__日 审批意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签字：_____ 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	教务部部长 审批意见	签字：_____ 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		
分管教学副校长 审批意见	签字：_____ 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				
备注	1. 学籍异动时间以审批表及证明材料报送教务部初审合格时间为准。 2. 证明材料要求：学校武装部出具的应征入伍证明或入伍通知书原件及复印件。 3. 保留学籍审批通过后学生须在 1 周内持《学生离校流程单》到各部门办理手续。				